

证券代码: 300695

证券简称: 兆丰股份

公告编号: 2023-037

# 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 5%以上股东 承诺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收到控股股东杭州大兆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，实际控制人孔爱祥、孔辰寰及其他持股 5%以上股东杭州寰宇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、香港弘泰控股有限公司《关于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承诺函》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，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和广大投资者利益，促进公司持续、健康、稳定发展，本人/本公司自愿承诺：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六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。在上述承诺期间，因公司送红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、配股、增发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遵守上述不减持的承诺。承诺人将忠实履行承诺，如违反上述承诺，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公司董事会将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承诺，并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日